如何降低統計調查受查者填報負荷

◎行政院主計處第四局

壹、前言

目前政府機關每年向廠商辦理之統計調查逾 40 種,其中大規模廠商大多列為各調查之全查樣本,並因週期過於頻繁、相關問項內容複雜且重複,致廠商抱怨:「相關財務資料已依規定定期公告並向財政部等單位申報,每月(年)又需按不同政府機關、不同格式填報相關調查問卷,時有不勝其擾之苦。」,故如何降低企業填報負荷,強化與受查廠商之合作關係,以提升統計調查效率,允為未來統計調查發展之重要課題。

貳、現況分析

一、大型企業填報統計調查負荷較重

目前大型製造業廠商全年接受政府機關辦理之統計調查達 20 餘種,廠商按月、季或年定期依不同調查表式分攤設算填報,不但填表頻率過高,且部分內容繁瑣、重複,甚至部分調查所需財務資料之分類方式與其會計紀錄或管理資訊之分類方式不同,造成填報困擾。

二、統計調查管理業務亟待強化

統計調查任一環節皆應審慎規劃處理,否則,將造成鉅大之抽樣 及非抽樣誤差,因此計畫之事前審議及事後評鑑愈形重要,茲因各機 關統計調查須配合相關業務單位辦理,致調查計畫常無法於規定時間 報核,且對調查辦理結果亦無建立客觀之評鑑制度,影響調查成效。

三、統計調查規劃與執行方法尚需持續精進

統計調查對國家施政決策極為重要,惟對受訪者卻是負擔,可說是「必要之惡」,故如何縮小其影響層面,而又能獲致施政所需資訊,至為關鍵。經查目前各機關辦理之統計調查仍有部分在執行調查時並未嚴格控管其樣本替換率,甚而有部分機關於辦理通信調查時,為節省催收人力,根據經驗回收率,直接倍數擴大抽取樣本數進行調查,如此不僅違反統計抽樣原理,造成廠商填報負荷,甚而影響統計調查執行之公信力。

參、 重要改進措施

一、建立統計調查樣本輪換制度

加強檢討統計調查抽樣方法,建立樣本輪換制度,甚或透過協調

不同調查避免樣本重複性過高,另一方面可藉由抽樣方法或催收技術 減少調查樣本,例如調查相同產業、規模相當之台積電及聯電時,即 可研究進行協調輪換。

二、整合統計調查並建立企業統計調查單一窗口

透過整併性質相同之問項或調查,並使問項內容與企業管理資訊或會計紀錄相容,建立企業面統計調查單一窗口,除避免受訪者重複接受調查外,更可藉由此窗口,由特定人員與受訪企業建立長期良好合作關係。

三、強化調查計畫審核及評鑑

各機關應建立長期系統化之統計調查體系,避免臨時起意,倉促辦理調查之情事發生,且實施計畫確切遵守實施調查開始前兩個月送各級政府主計機關核定,俾利審慎評估統計調查辦理之必要性,另亦應建立統計調查事後評鑑制度,根據評鑑結果,審慎評估調查新增、續辦、合併或停辦。

四、建置企業面母體資料檔,透過資料共享機制,簡化調查種類與項目

由於產業結構急速變遷,政府統計單位必須投入更多之資源規劃調查或整合相關資訊,俾能提供使用者廣泛之需求,而為減輕受訪者填報負荷並提升統計確度,應思考利用公務登記及統計調查等多重管道蒐集企業營運資訊,以建置企業面母體資料檔,並透過資料共享機制,提升母體資料檔運用效率。

五、建立「人性化」及「資訊化」之多元統計調查填報管道

統計調查主辦機關應釐清相關專有名詞之定義或內涵,並對調查所需問項與企業會計紀錄或管理資訊系統之格式間對照整合,俾利廠商填報。另隨網路興起,網路填報漸受填報者接受,受訪者可透過本身管理資訊系統自動提供受查資料,企業填報負荷可大幅降低,統計調查整合更為可行。

肆、未來趨勢

行政院主計處前曾於民國 88 年推動統計調查整合及建立單一窗口計畫,透過整合統計調查,統一調查週期、問項定義內容及資料傳輸格式,建立完整製造業統計資料庫,並經由嚴密資料管制程序,提供各機關運用,減少相關統計調查或公務查報。本項計畫於新竹科學園區推動,獲

大型企業如台積電、聯電及宏碁等二十餘家企業支持辦理,惟囿於人力 及當時之資訊技術,致無法持續擴大辦理,該計畫雖未竟全功,惟此乃 國際統計潮流,亦應是未來我國統計調查組織單一化後發展之重要趨勢。

伍、結語

- 一、定期檢討企業填報負荷,精進統計調查技術,提升樣本代表性, 縮小樣本規模,並建立樣本輪換制度。
- 二、強化調查實施計畫審議功能,各機關調查實施計畫應於實施前兩 個月送審。
- 三、建立統計調查事後評鑑制度,停辦績效不彰之調查。
- 四、短程目標應先行整併同性質調查;中程目標可擴大整併企業面相關之統計調查,訂定統一項目;長程則應建立統計調查單一窗口及資料分享機制。
- 五、結合公務與調查資料,建構企業面母體資料檔,俾降低統計調查 辦理數量與頻次。
- 六、建立「網際網路」調查等資訊化之多元統計調查填報管道,俾提升統計調查效率。
- 七、企業面統計調查問項內容應與企業管理資訊系統相容, 俾利廠商 填報。
- 八、加強公務檔案連結,建立以公務登記資料為主,統計調查為輔之 資料蒐集制度。